证券代码: 870801 证券简称: 皖创环保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 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	潘骥成	
设立日期	2012年6月26日	
注册资本	7, 427, 000, 000	
住所	安徽省宿州市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	
邮编	234000	
所属行业	投资、商业服务业	
主要业务	园区基础设施、基础产业、能源、交通及市政公用事业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实施项目投资管理、资产收益管理、产权监督管理、资产重组和经营;土地的整理、熟化、开发工作;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3005986839686	
	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控股)有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限公司、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冷自世家以及人亦际按判人 <i>权</i>	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马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鞍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	否	
对象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	水量人屋 U. 好 八 司 克 机 图 计 八 五 田 工	
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52,785,000 股,占比 51%
数量及比例	益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前)	52, 785,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785,000 股,占比 51%
(权益变动前)	5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0股,占比0%
数量及比例	益	间接持股 52,785,000 股,占比 51%
(权益变动后)	52, 785,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785,000 股,占比 51%
(权益变动后)	5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本次权益变动所		2024 年 5 月 24 日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
履行的相关程序		股) 有限公司党委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2024
及具体时间	有	年 5 月 29 日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
(法人或其他经		限公司 经理办公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
济组织填写)		过。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权益(拟)变动方式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可多选)	□赠与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其他	

(二) 权益变动目的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厘清子公司发展布局,将持有的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52,7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1%)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宿州市宿马美好乡村开发有限公司。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52,7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1%)无偿转让至其全资子公司宿州市宿马美好乡村开发有限公司。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 未发生变动。

(二)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宿州马鞍	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优
	化公司治	理结构,厘清子公司发展布局,将
	持有的皖	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2,785,000
	股(占公	司总股本 51%) 无偿划转至其全资
	子公司宿	州市宿马美好乡村开发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		
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	不	工
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	否	无
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三)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

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股权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宿州马鞍山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1日